

安全水产品及其认证

姜朝军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东海水产研究所, 上海 200090)

2003年,我国水产品进出口贸易总量达600多万吨,贸易额超60亿美元,占大农业的20%,已连续多年位居世界第一。虽然我国渔业产业如此庞大,但近年来涉及水产品安全的事件多有发生,水产品安全问题已经成为制约我国渔业发展的瓶颈。2002年出口到欧盟的冻虾仁因氯霉素超标而使我国出口到欧盟的水产品遭到封杀,2003年浙江沿海发生大面积赤潮,上海等地限制浙江水产品进入市场等事件尤为典型。与此同时我国各地纷纷出现诸如无公害食品、绿色食品、健康食品等叫法各异的水产品,使消费者难以辨别,即便是从事水产行业的人员也不理解它们之间的差异。因此,本文就各类安全水产品及其建立做些阐述。

1 概念

无公害水产品、绿色水产品、有机水产品、自然水产品、生态水产品等都强调了人类食用的安全和健康,我们称之为安全水产品。在我国,安全水产品中仅就无公害水产品、绿色水产品、有机水产品等三种类型制定了详细质量标准体系、评审程序及标志使用管理等法规性文件。

1.1 无公害水产品

无公害食品管理办法中规定“无公害农产品是指产地环境、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经认证合格获得认证证书并允许使用无公害农产品标志的未经加工或者初加工的食用农产品。”无公害水产品是无公害农产品的一种

无公害农产品的名称是20世纪80年代后期提出的,2001年农业部提出了“无公害食品行动计划”制订了两批共128项无公害农产品行业标准,其中水产品44项。2004年1月农业部又以第332号公告发布第二批无公害农产品行业标准,其中包括22项无公害水产品标准和9项水产品方法标准。无公害农产品是在解决农产品数量的供需矛盾后,农产品安全问题尤其突出的背景下产生的。

1.2 绿色水产品

绿色食品是遵循可持续发展原则,按照特定的生产方式生产,并经专门机构认证,许可使用绿色食品商标标志的、无污染的安全、优质、营养类食品。分为A级和AA级,拒绝转基因食品。绿色水产品是绿色食品中的一种,主张原料或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不用或少用化学肥料、化学农药、兽药、饲料添加剂和其它化学物质。

绿色食品是1990年由农业部发起的,1993年农业部发布了“绿色食品标签管理办法”。20世纪90年代初期,我国在基本解决了农产品的供需矛盾后,农产品安全和环境问题引起了国家政府的高度重视,在这种背景下绿色食品的名称、认证机构和一系列管理体系应运而生。

1.3 有机水产品

有机水产品是指来自于有机生产体系,根据有机水产品标准生产、加工,经独立机构认证的水产品及其加工品。有机水产品属有机农产品,有机农产品是完全不用或基本不用人工合成的化肥、农药、生产调节剂和饲料添加剂,并且不允许使用基因工程技术。

有机农产品的研究起始于20世纪40年代,70年代开始被社会关注,80年代以后进入稳步发展阶段。由于发达国家农产品过剩、生态环境恶化等造成了许多的社会矛盾,从而产生了有机农产品环保主义运动,在此背景下产生了有机农产品。

2 标准体系

2.1 无公害水产品

无公害水产品执行环境质量、生产技术、产品质量标准。产品标准、环境标准和生产资料使用准则为强制性国家及行业标准，生产操作规程为推荐性国家行业标准，指标等同于国家普通食品标准，部分指标略高于国内普通食品标准。主要由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四部分组成。

2.1.1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于 2001 年批准发布了 82 项有关农产品安全质量的国家标准，其中有关水产品的 2 项，即《农产品安全质量 无公害水产品安全要求》和《农产品安全质量 无公害水产品产地环境要求》，这些标准从 2001 年 10 月起在全国实施。

2.1.2 行业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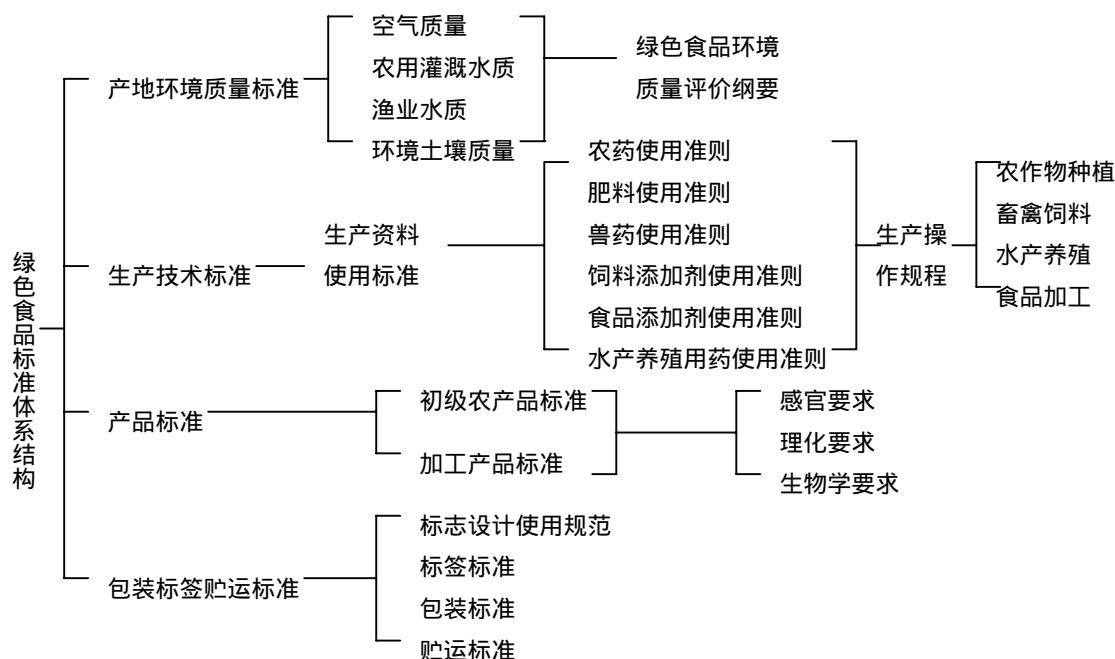
农业部单独设立了无公害食品行业标准系列，颁发 NY5000 系列标准。2002 年开始，全国范围内施用，标准涉及产地环境、生产技术规范和产品质量安全，其中无公害水产品产品质量标准 20 项，无公害水产品生产技术规范 18 项。此外，制定了《无公害食品 淡水养殖用水水质》、《无公害食品 海水养殖用水水质》、《无公害食品 水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限量》、《无公害食品 水产品中渔药残留限量》、《无公害食品 渔用药物使用准则》、《无公害食品 渔用配合饲料安全限量》等相关标准 6 项。

2.1.3 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

目前，许多省市和企业已开始按照水产品质量安全体系的要求，制定、修订地方和企业无公害水产品标准。

2.2 绿色水产品

绿色水产品执行环境质量、生产技术、产品质量、包装贮运等全程质量控制标准，属于推荐性国家农业行业标准。绿色食品标准高于国内同类标准的水平。绿色水产品标准体系参照绿色食品标准体系如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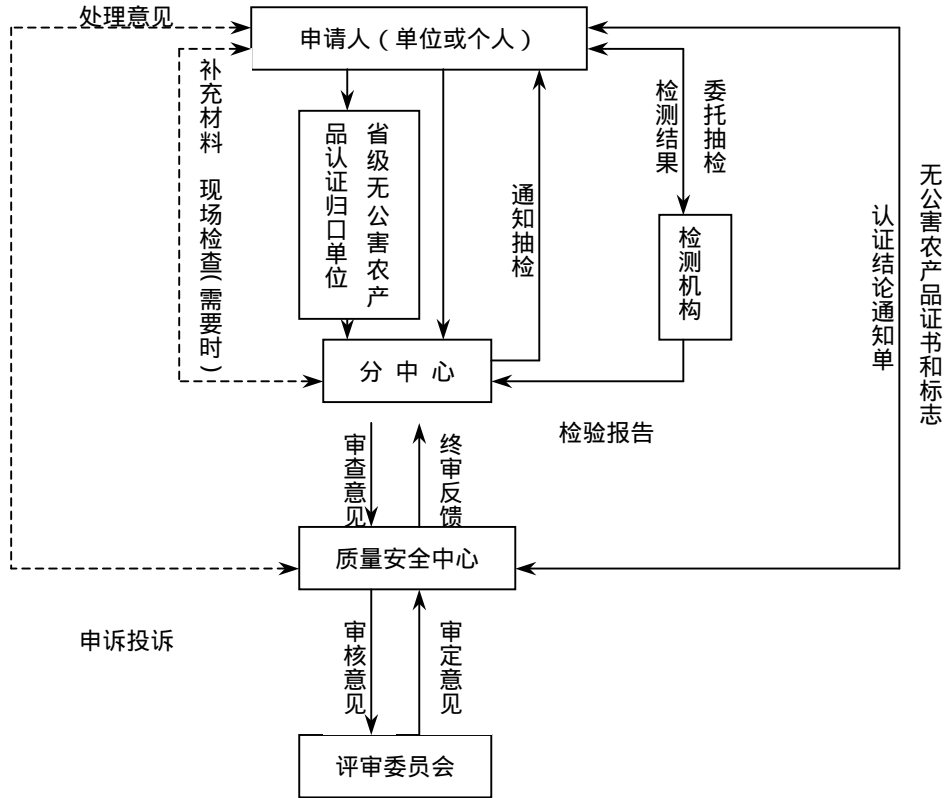
2.3 有机水产品

有机水产品执行生产加工、贮运技术标准，无环境和产品质量标准，它是以 IFOAM（国际有机农业运动联盟）的基本标准为代表的民间组织标准和各国政府推荐性标准并存的，强调生产过程的自然与回归，与传统所指的检测标准无可比性。

3 建立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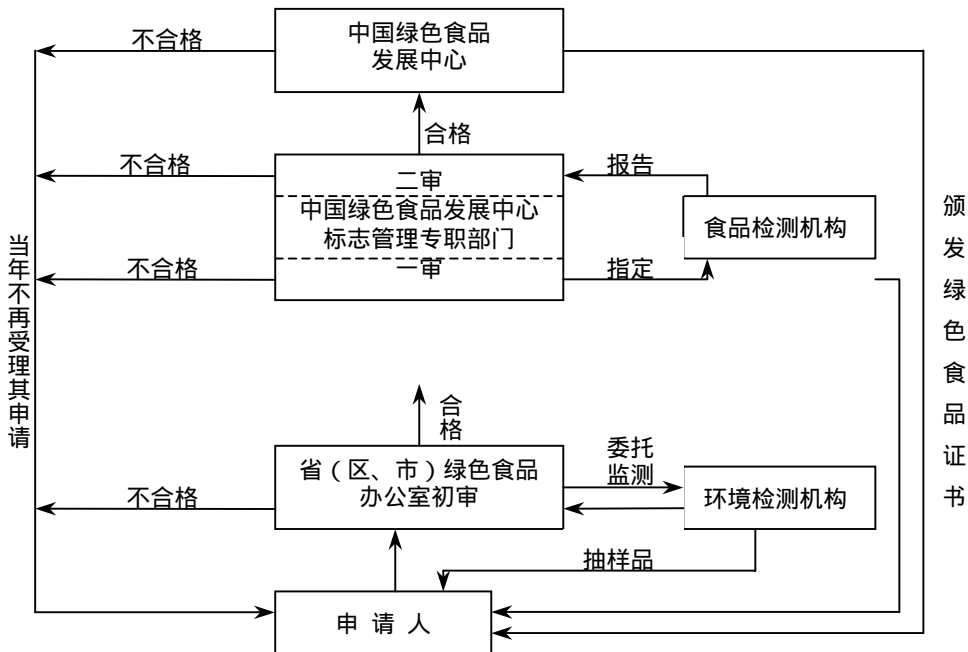
3.1 无公害水产品

无公害水产品的建立程序流程如图 2。



3.2 绿色水产品

绿色水产品的建立程序流程如图 3。



3.3 有机水产品

《有机食品认证管理办法》已于 2001 年 4 月 27 日经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局务会议通过，予 2001 年 6 月 19 日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 10 号令发布施行。

4 各类安全水产品的区别

	无公害水产品	绿色水产品	有机水产品
定义	产品环境、生产过程、最终产品质量符合无公害食品的规范，并使用无公害标识的农产品。	遵循可持续发展原则、按照特定的生产方式生产，经专门机构认定、许可使用绿色食品商标标志的无污染、优质、营养类食品。分为 A 级和 AA 级，拒绝转基因食品。	根据有机农业原则和有机食品生产、加工标准生产出来的并经过有机食品专门机构认定和颁发证书的一切农产品。有机农业是一种完全不用或基本不用人工合成的化肥、农药、生产调节剂和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体系，拒绝基因食品。
标识	国家有关部门有不同的标志，地方有自定不同的标识	有统一的绿色食品名称及商标标志	全球范围内无统一标准，各国标志正显多样化
法律法规	农业部尚在起草、制定过程中，国家质量监督总局、国家环保总局有颁布实施暂行办法	农业部“绿色食品管理办法”、国家“商标法”、“产品质量法”等有关证明商标注册管理条文	欧盟“2092/91 条例”，美国联邦“有机产品生产法”，日本 JAS 法等有关国家或地区的有关产品法规。
标准	产品标准、环境标准和生产资料使用准则为强制性国家及行业标准；操作技术规程为推荐性国家行业标准	推荐性国家行业标准，AA 级标准等效采用欧盟和 IFOAM 的有关原则。A 级标准参照联合国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法典委员会（CAC）标准、欧盟质量安全标准	以国际有机农业运动联盟（IFOAM）的基本标准为代表的民间组织标准和各国政府推荐性标准并存
管理认证	农业部、国家质量监督总局、地方有关管理机构	农业部所属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在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及部分计划单列市的 40 个委托管理机构。	国内：国家环保总局有机食品发展中心。 国外：政府授权、认可或确认认证机构；认证机构按法规、条例实施认证，产品实施市场监督。
检测	农业部所属检测机构 60 家	无	国家和省级环境质量检测机构 56 家，部级产品质量检测机构 11 家
生产	所在农户和公司按无公害规范组织生产	企业或龙头企业带动农户，优良的传统农业技术与现代农业技术的结合，实施“从土地到餐桌”全程质量监控	企业、农场、农户按有机生产方式在认证机构监督下，完全按有机生产方式生产 1~3 年即被确认为有机农场，并可在产品上使用认证机构标志和有机字样上市
产品	初级农产品为主，产品质量达中国普通农产品质量标准	70%为加工品，30%为初级农产品。A 级产品质量等同于发达国家普通食品质量标准。	初级农产品为主，产品质量等同生产国家或销售国家普通农产品质量水平。

我国政府高度重视食品安全问题，正在逐步加大对“问题食品”的打击力度，由农业部和国家质检总局共同发布的市场准入制度将逐步推开。水产品由于其原料生活环境更易受到污染，水产品的安全问题就尤为突出。从事与水产品有关的企业必须建立相应的产品安全体系，保护消费者的食用安全健康，增强自身的市场竞争力，这也符合我国及世界渔业产业的发展方向。